

本府就「建請臺南市政府針對全市於雨季前進行溝渠清理作業，避免因排水溝渠淤積，造成排水不良引起水患。」案，敬答覆如下：

- 一、本府環保局清溝作業全年無休，110全市道路側溝巡清長度共計1,685.97公里，清出淤泥量(含水重)共計7,849.92公噸，今(111)年截至3月全市道路側溝已巡清421.86公里、清除淤泥1,576.83公噸，將持續辦理道路側溝巡清工作。
- 二、各區公所於110年12月針對易積淹水地區道路側溝進行檢查，並提報203件需加強清淤之溝渠，本府環保局已全數完成清淤，共計完成清淤192件(轉權責單位15件)、清淤66.25公里，將持續辦理道路側溝巡清工作。
- 三、另有關民宅屋後溝部分，本府環保局將發佈新聞稿與臉書，向民眾宣導汛期前加強自宅屋後溝之清疏，清理出的淤泥清潔隊將協助載運。